

葡萄牙居留签证: 教学工作/高技能工作/组织文化活动/加入高技能工作岗位的雇员

申请人姓名:		
信箱地址 (Email):		
手机号码:		
赴葡事由:		
材料清单		
	已提交	尚未提交
葡萄牙签证申请审核表 : 仅受理填写完整并由申请人本人签字的表格 (如系未成年人或残疾人应由监护人签字) ; 两张照片 : 规格同样而易于识别的 (护照) 照片 (请将其中一张照片贴在签证申请审核表上) ;	☐	☐
护照 或者其他国际旅行证件原件。护照有效期应比预计停留期长至少三个月; 护照信息页复印件;	☐	☐
其他证件 : 非中国国籍的申请人, 若在华申请签证, 则需要证明其持有中国签证/居留许可。此证件的有效期不得少于葡萄牙签证的有效期;	☐	☐
有效旅游保险 : 保障项目须涵盖医疗费如紧急医疗救援和遗体/骨灰送返 ;	☐	☐
无犯罪记录证明 : 该证明应由申请人本国, 或由其停留期超一年的国家主管当局签发。申请人亦需要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的附加证明书。	☐	☐
谋生手段证据 谋生手段证据包括: • 申请人通过劳务合同/劳务合同承诺书/劳务服务承诺书所获得的收入; • 雇主签署的责任条款表格。签署后须办理签字认证;	☐	☐
其他具体材料		

<u>教学工作/高技能工作/组织文化活动</u> • 劳务合同、劳务合同承诺书、劳务服务承诺书。申请人亦需要提供合同/承诺书的附加证明书。； 或者 • 学校或职业培训学校开具的邀请函； 或者 • 由具有符合我国内政部和经济部要求的合格证书的企业开具的责任条款表格。签署后须办理签字认证； 或者 • 由组织文化活动企业开具的邀请函。仅适用于被我国文化部视为符合我国利益的文化活动，或符合我国法律要求的文化活动； 或者 • 由研究中心开具的邀请函；	□	□
<u>加入高技能工作岗位的雇员</u> • 劳务合同/劳务合同承诺书和合同/承诺书的附加证明书：合同/承诺书期限得满6个月，并得符合以下的条件： a) 年薪相等于我国税前年薪平均的1.5倍，或者相等于《葡萄牙社会支助指数》（IAS）的三倍； 或者 b) 年薪相等于我国税前年薪平均的1.2倍，或者相等于《葡萄牙社会支助指数》（IAS）的两倍（仅适用于列入《国际标准职业分类》第一和第二大类的职业，并由葡萄牙部长委员会根据《葡萄牙社会对话常委会》（CPCS）初步决定，指定为急需第三国公民的岗位）； • 若申请人将赴葡从事受我国监管的职业，则需补充可证明其合格从事高技能工作的职业资格证书； • 若申请人拟赴葡从事不受我国规范的职业，需要补充可证明其符合劳务合同/劳务合同承诺书上提及的高技能要求，或相关领域的要求；	□	□
在《葡语国家共同体成员国间公民自由流动协议》框架下申请居留签证		

葡语国家共同体成员国公民无需提供以下的资料： • 保险； • 返程机票； • 谋生手段证据：但需提供符合以下条件的责任条款表格： a) 由雇用单位签署的责任条款表格。需办理签字认证； 或者 b) 由葡萄牙公民或由持有葡萄牙居留证件外籍人员签署的责任条款表格。签署后需办理签字认证。签署人应担保申请人停留期间的食宿费，而若申请人非法停留，亦得赔偿其遣返程序所产生的费用；	☐	☐
注释： • 若缺材料，可能拒签； • 我馆有权请求申请人补充材料； • 申请人递交完所需材料，签证申请未必自动获准。拒签将不予以退款； • 请参考如下的链接以了解相关法律：https://vistos.mne.gov.pt/pt/vistos-nacionais/legislacao-nacional • 谋生手段要求依照葡萄牙共和国 2007 年 12 月 6 日第 1563/2007 号法令；		